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7月07日至2025年10月06日止。

第 82655529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2月19日

商 标

派星球

申请人 董博文

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和康街65-5号1-12-2

代理机构 沈阳梦想汇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1类：健身俱乐部（健身和体能训练）；玩具出租；游戏器具出租